

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第12屆第12次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會議記錄

時間：106年4月26日（三）下午13點00分

地點：本會第一會議室（地址：台北市復興北路420號10樓）

出席：陳彥廷、林敬修、翁德育、許世明、吳佳鴻、廖倍顯、吳享穆、林鎰麟、
羅界山、李文勝、陳建志、黃翰玟、連新傑、楊文甫、李懷德、蔡欣原、
李明憲、蔡東螢、劉經文、徐邦賢、溫斯勇、黃福傳、林世榮、蘇祐暉、
邱俊源、施皇仰、蔣維凡委員

列席：吳 迪、林順華、林泰政、黃立賢、林大偉、彭啟清醫師

請假：陳義聰、謝欣育、黃茂栓、江錫仁、洪堅銘、何欽鈕、王人豪、李建雄、
張漢明、吳信忠、曾建福、吳永隆、謝偉明、黃明裕、呂軒東、黎達明、
涂曦丰、陳 錦醫師

主席：陳彥廷主任委員

記錄：柯懿娟

一、主席報告並宣佈出席人數：應到出席人數46人，實到人數26人，超過半數會議開始。

健保署醫缺承辦人MAIL表示5月1日勞動節非屬支付表附表3.3.3之國定假日乙事，因健保署105年第1次研商臨時會議決議認定勞動節上述之國定假日，
經溝通確定。

二、通過12-11會議紀錄決議案執行情形，請參閱議程 p.4-6。

決 議：通過。

三、通過本次會議議程，請參閱議程 p.1-3。

決 議：通過。

四、報告事項：

- 中央健康保險署分級醫療推動報告（報告人：林淑範專委）。
- 104年全國健保分區醫師別統計分析報告（報告人：廖倍顯副主委）。
- 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工作組（含處室）暨各項專案執行概況(請見當日簡報檔案)。

五、討論案題：

案題一：有關本執行會 106 年 1-3 月份預算執行情形，請審議案。

提案人：陳彥廷主任委員

說明：106 年 1-3 月（截止日期至 4/5）預算執行情形，詳議程 p.7。

決議：修正內容如附件，通過。

案題二：有關本執行會人事異動，請追認通過案。

提案人：陳彥廷主任委員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台北分會 106 年 3 月 16 日(106)健保台北字第 106148 號請辦單辦理。

二、因台北審查分會更換常務委員，本委員會名單異動如下：

職稱	原任	新任	備註
委員	黃克忠	謝偉明	台北分會

決議：通過如下，並提報理事會。

職稱	原任	新任	備註
副主委	吳永隆	溫清華	輪職常委
委員	黃克忠	謝偉明	(台北)分會代表

案題三：有關牙周病統合照護計畫 108 年導入一般服務之進度規畫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單位：企劃室&牙周病統合照護計畫小組會

說明：

一、106 年度第 1 次全民健康保險牙醫門診總額研商議事會議，排定有關牙周病統合照護計畫 108 年導入一般服務之進度規畫之時程安排，詳議程 P.8，並請本會於下次研商會議(5/23)提案討論 108 年導入支付標準草案及 107 年計畫費用預估。

二、12-14 牙周病統合照護計畫小組會議決議：

1. 建議牙統 108 年導入一般服務時，考量納入前 3 年（108~110 年）採行小總額之分配方式，維持牙周病統合照護之精神，確保牙統案件的延續性及維持一定的執行率，達到執行品質的管控。
2. 牙周病統合照護計畫納入支付標準修訂內容：考量 108 年導入一般支付項目時同一療程的銜接性，建議維持相同支付代碼。其它建議修訂內容詳，議程 P.9。

三、交付 12-17 企劃室暨醫療品質室聯席會議研議之相關決議內容，資料詳

現場附件。

決 議：通過，提案至健保署研商會議。

案題四：有關研議總額視訊會議規範內容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單位：秘書室

說 明：為能提升議事效率、縮短與會人員交通時間，秘書處委請本委員會試行，
付委秘書室研議會議規範，內容現場補充。

決 議：通過，各處室主任及小組召集人可視會議情況召開視訊會議。

六、臨時動議：

案題一：有關「全民健康保險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」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單位：總額工作組

說 明：

- 一、依據第 12 屆第 31 次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工作組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有關修訂齒顎全景 X 光片攝影(34004C)，考量適應症及申報時間限制後修訂意見詳現場議程 P.7。

辦 法：提案至 106 年「牙醫門診總額研商議事會議」第 2 次會議報告。

決 議：

- 一、案題修正為『建請健保署修訂「齒顎全景 X 光片攝影 34004C」電腦自動化審查邏輯核減，避免造成醫療院所申報困擾』。
- 二、建議修訂支付表內容「每次診療限支付一張，特殊狀況除外，病歷應詳載特殊情況。」供醫審室參考。

七、下次會議時間：106 年 7 月 26 日下午 13 時整，地點：全聯會第一會議室。

八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30 分。

記錄： 不可言喻

主席： 總額委 陳彥廷

牙醫門診醫療服務審查執行會

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4 月 5 日（經費支出期間）

經費支出明細內容，如下表：

項 目	工作計畫或業務 活動名稱	預算經費金額 (A)	實際支出 金額(B)	經費餘絀 (A)-(B)	每項活動 執行率(B)/(A)
一	一般業務費				
	會議餐費	504,000	65,370	438,630	12.97%
	印刷費	625,000	343,185	281,815	54.91%
	郵電費	400,000	156,424	243,576	39.11%
	旅運費	80,000	10,096	69,904	12.62%
	雜項支出	80,000	54,647	25,353	68.31%
	其它（加班費、 派外會議等）	720,000	67,400	652,600	9.36%
	幹部教育訓練課程 六分區業務溝通會 牙周、身障課程、媒 體相關宣傳活動、審 查醫師講習	1,132,000	126,200	1,005,800	11.15%
二	總額公關餐敘	350,000	0	350,000	0.00%
三	委外研究經費	300,000	0	300,000	0.00%
四	六分區補助款	2,000,000	0	2,000,000	0.00%
五	資訊系統相關費用	400,000	0	400,000	0.00%
六	健保行政委託經費 （補助配合款）年度 參訪訪視、醫缺及身 障考核	2,714,000	193,787	2,520,213	7.14%
	總計	\$9,305,000	1,017,109	\$8,287,891	10.93%